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基本制度、标准和技术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包头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起草包头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参与拟订与生态环境保护有关的地方性法规和重大经济政策、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包头市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是负责包头市境内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包头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包头市重点流域和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是负责监督管理包头市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包头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包头市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旗县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是负责提出包头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权限审批、核准包头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生态环境方面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是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是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是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牵头负责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

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

八是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委、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是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按上级要求参与制定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监督实施相关标准，配合有关部门规划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执法监测、应急监测、温室气体监测。负责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工作。负责监测信息发布的组织实施，负责县级环境监测工作的统筹谋划和科学决策，形成环境监测与环境执法有效联动、快速响应，协同推进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建设管理包头市生态环境信息网。

十是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和能力建设。负责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与对外交流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一是配合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落实。指导旗县区政府落实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任务，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旗县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问责。

十二是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检查活动。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执法。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的权力和责任清单。

十三是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规划、计划，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四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是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生态环境安全。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31 个，较上年度增加 21 个，原因为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机构改革，原市属 2 家单位划入自治区本级单位管理，原旗县区属的 23 家单位划入市本级单位管理。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单位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昆都仑区分局
3	包头市昆区环境监察大队（包头市昆区环境监测站）
4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5	包头市青山区环境监察大队（包头市青山区环境监测站）
6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东河区分局
7	包头市东河区环境监察大队（包头市东河区环境监测站）
8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九原区分局
9	包头市九原区环境监察大队
10	包头市九原区环境监测站
1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默特右旗分局
12	土默特右旗环境监察大队
13	土默特右旗环境监测站
14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15	固阳县环境监察大队
16	固阳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17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石拐区分局
18	石拐区环境监测站

19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白云鄂博矿区分局
20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环境监察大队
21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环境监测站
22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达茂联合旗分局
23	包头市达茂联合旗环境监察大队
24	包头市达茂联合旗环境保护监测站
25	包头市环境在线监控中心
26	包头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27	包头市机动车排气检测管理中心
28	包头市固体废物监管中心
29	包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30	包头市环境保护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31	包头市环境监察支队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度财政收入预算 5,670.86 万元，决算数 8,522.98 万元，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852.12 万元。本年度支出预算 5,670.86 万元，决算数 10,033.77 万元，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362.91。其中人员经费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20.61 万元，减少 12.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体制改革，旗县区上划单位人员 2020 年下半年工资当年未发放；日常公用经费

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28.38，项目支出年末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555.1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市财政局拨入年初预算外的上级专项资金；二是本年度支出部分上年度结转的资金。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7,474.6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8,523.02 万元，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 8,951.64 万元；支出总计 17,474.66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7,440.8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296.96 万元，下降 6.90%；支出总计减少 1,296.96 万元，下降 6.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减少了项目资金数额。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8,523.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22.98 万元，占 100.00%。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0,033.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55.80 万元，占 46.40%；项目支出 5,377.97 万元，占 53.60%。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491.2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968.22 万元；支出总计 16,491.2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6,773.7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2,280.42 万元，下降 12.10%；支出减少 2,280.42 万元，下降 12.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市级预算编制减少了项目资金数额。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717.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55.80 万元，占 47.90%；项目支出 5,061.67 万元，占 52.10%。

（六）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55.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66.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92.23 万元、津贴补贴 904.16 万元、奖金 119.21 万元、绩效工资 396.31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801.0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0.77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180.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5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9.13 万元、退休费 28.29 万元、生活补助 11.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6.5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体制改革，旗县区上划单位人员 2020 年下半年工资当年未发放；公用经费 889.68 万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4.04 万元、印刷费 8.64 万元、水费 1.99 万元、电费 19.16 万元、邮电费 10.9 万元、取暖费 52.3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87 万元、差旅费 36.99 万元、维修费 58.86 万元、会议费 0.61 万元、培训费 9.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0.26 万元、劳务费 92.1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1.24 万元、工会经费 51.67 万元、福利费 56.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8.5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2.0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2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由于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体制改革，旗县区机构划归市本级预算单位，二是本年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支出部分上年结转经费。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27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7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4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40%。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本年度我单位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逐年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83.29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1.35万元，占98.90%；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占1.1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1.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1.35万元，用于日常环境监测、监察、执法及机要通信，车均运维费1.7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73.4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体制改革，旗县区机构划归市本级预算单位，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5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1.95万元，接待29批次，共接待190人次。主要用于：一是接待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检查组、考核组；二是接待兄弟单位来我市考察、调研。较上年增加0.28万元，基本与上年度持平。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061.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必须达到100%）。

组织对“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部分仪器设备更新项目”、“监控信息化一体化”、“土默特右旗分局项目环评评审审查经费”等1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在实施前期的立项阶段，经过了详细的论证和询价，掌握了项目实施的费用构成，精准的测算了项目预算，同时经过对多家供应商的比价和标准的采购流程使得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节约了成本，但个别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偏低的问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部分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归还日元贷款本金及利息项目”等59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有5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基础搭建工作；完成了对系统日常操作运用的技术培训工作；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系统运行正常，确保了数据正常稳定上传；完成了《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中 14 家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对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系统在填报流程方面存在重复、反复填报现象，填报过程较为繁琐，需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供应商收集使用方面的问题，优化系统填报流程。

2.“固废砂坑采样检测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3 万元，执行数为 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针对包头市大青山南坡地带 G6 高速公路以南、110 国道以北、绕城高速以西、九原食品园以东区块内 9 个废弃砂坑组织开展地形测绘、钻探取样和检测分析工作,为<无废城市实施方案>编制提供数据支撑。

3.“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部分仪器设备更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4.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8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对已达到使用年限、故障率高的仪器进行更换，购置了超低照度智能球形摄像机、人脸识别双目摄像机、室内红外球形摄像机、站房周界防范 NVR、氮氧化物监测仪、PM2.5 监测仪、PM10 监测仪、动态校准仪、气象 5 参数仪器。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

4. “包头市环境在线监控中心监控信息化一体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1.35**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38.53**万元，完成预算的**38.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完成了市局信息化系统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在线监控平台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正常稳定上传；②完成了包头市重点排污单位在线设备统计和信息维护工作。③保障了在线监控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确保了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稳定上传。全年我市国家考核的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为**99.06%**，废气重点排污单位二氧化硫平均达标率为**97.93%**、氮氧化物平均达标率为**99.88%**、烟尘平均达标率为**99.83**。废水重点排污单位两项主要污染物（COD 和氨氮）的平均达标率均达到**99.4%**以上。同年全市化学需氧量平均排放浓度较去年同期排放浓度下降了**5.32mg/L**，超标天数下降了**267**天；氨氮平

均排放浓度较去年同期排放浓度下降了 0.96mg/L，超标天数下降了 280 天。

5.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右分局项目环评评审审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贯彻落实国家“放管服”改革要求，努力营造良好的环评政务服务环境，确保辖区当年开工项目环评执行率 100%，全年出具评估报告书、报告表 14 本，评估准确率达到 100%，有效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及代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金额	30	30	29.87	10	99.6%	9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29.87	10	99.6%	9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设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保障全市《2020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中14家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强化各项任务的过程性管控,便于市委、市政府全面、及时的掌握进展情况,从而更有效的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督导督办工作,确保我市污染防治攻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基础搭建工作;完成了对系统日常操作运用的技术培训工作;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系统运行正常,确保了数据正常稳定上传;完成了《2020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中14家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建设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	1套	1套	10	10	
			各旗县区政府、各委办局和其他需填报信息的单位账号	≥80个	80个	5	5	
			政府采购建设系统服务	1项	1项	5	5	
		质量指标 (20分)	系统重大故障发生率	0%	0%	10	10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采购程序合规	5	5	
			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15分)	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完成时间	12月底	11月	10	10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0年10月底	2020年10月29日	5	5		
	成本指标 (5分)	系统开发、维护费	≤30万元	29.87万元	5	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实现快速填报统计	显著	达到预期的100%	10	10		

		加强各项任务的过程性管控,便于市委、市政府全面、及时的掌握进展情况,数据实现可视共享	显著	达到预期的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使用年限	≥3年	3年	5	5	
满意度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5%	5	3	系统在填报流程方面存在重复、反复填报现象,填报过程较为繁琐,需改进.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固废砂坑采样检测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及代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金额	113	113	113	10分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3	113	113	10分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针对包头市大青山南坡地带 G6 高速公路以南、110 国道以北、绕城高速以西、九原食品园以东区内 9 个废弃砂坑组织开展地形测绘、钻探取样和检测分析工作,为<无废城市实施方案>编制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指定的 9 个废弃砂坑的测量,绘制完成 17 幅测绘图,对采集的土壤样品 55 件\废渣样品 209 个进行了检测,为<无废城市实施方案>编制提供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废弃砂坑的测量	9 个	9 个	2	2	
			1:500 现状图及砂坑容量计算完成率	≥90%	100%	2	2	
			绘制测绘图	17 幅	17 幅	2	2	
			打土壤采样孔	15 个	15 个	2	2	
			采集土壤样品	55 件	55 件	2	2	
			打废渣采样孔	38 个	38 个	2	2	
			采集废渣样品	209 个	209 个	2	2	
			样品检测完成率	≥90%	100%	2	2	
			政府采购检测服务	1 项	1 项	4	4	
	质量指标(9分)		测绘合规性	符合	符合《工程测量规范》执行的技术标准	3	3	
			检测分析准确率	≥90%	100%	3	3	
			采购检测服务验收合格率	≥90%	100%	3	3	
	时效指标(15分)		验收时限	2019 年 3 月完成验收	2019 年 10 月 12 日	5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底	2018 年 12 月底	5	5	
检测服务时间			2018 年 12 月-2019 年 3 月	2018 年 12 月-2019 年 10 月	5	2	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成本指标 (6分)	不超预算	≤113 万元	113万元	6	6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5分)	为<无废城市 实施方案>编 制提供数据支 撑	显著	达到预期的 100%	15	15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15分)	检测结果利用 时效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分)	部门满意度	≥90%	80%	10	6	为按合同 约定时间 完成检测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国控空气自动监测站部分仪器设备更新					
项目主管部门 及代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01		实施单 位	包头市环境保护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总金 额	200	200	185.65	10	93.0%	9.3
	其中：财 政拨款	200	200	185.65	10	93.0%	9.3
	其他 资金				—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生态环境部的要求，对已达到使用年限、故障率高的仪器进行更换。提高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			此次对已达到使用年限、故障率高的仪器 22 台\套进行更换,更换后提高了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5分)	数量指标 (20分)	购置超低照度智能球形摄像机	≥4台	4台	2	2	
			购置人脸识别双目摄像机	≥2台	2台	2	2	
			购置室内红外球形摄像机	≥2台	2台	2	2	
			购置站房周界防范NVR	≥2台	2台	2	2	
			购置氮氧化物监测仪	≥2台	2台	2	2	
			购置PM2.5监测仪	≥1台	1台	2	2	
			购置PM10监测仪	≥2台	2台	2	2	
			购置动态校准仪	≥2台	2台	2	2	
			购置气象5参数仪器	≥8套	8套	2	2	
			政府采购货物	1项	1项	2	2	
		质量指标 (13分)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规范	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采购程序合规	5	5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颗粒物监测设备的比对监测报告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还在技术审核中
			采购仪器能够满足国家环保行业相关产品技术规范	满足	满足	3	3	
		时效指标 (4分)	政府采购完成时间	2020年10月底	2020年10月22	2	2	

				日			
		采购货物提供时间	2020年11月底	2020年11月13日	2	2	
	成本指标 (18分)	PM2.5颗粒物监测仪器	≤22万元	21.5万元	2	2	
		氮氧化物监测仪	≤10万元	9.9万元	2	2	
		PM10监测仪	≤22万元	21.5万元	2	2	
		动态校准仪	≤20万元	18.3万元	2	2	
		气象5参数仪器	≤5万元	3.68万元	2	2	
		超低照度智能球形摄像机	≤1万元	0.59万元	2	2	
		人脸识别双目摄像机	≤1万元	0.59万元	2	2	
		室内红外球形摄像机	≤1万元	0.2万元	2	2	
		站房周界防范NVR	≤1万元	0.55万元	2	2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提高监测能力	显著	达到预期的100%	10	5
	提高国家空气质量监测网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		显著	达到预期的100%	1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分)	设备使用年限	≥5年	≥5年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使用部门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8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业务费					
项目主管部门及代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5040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环境在线监控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 行 率	得分
	年度 总金 额	15	21.12	11.14	10	52.7 5%	5.28
	其 中： 财 政 拨 款	15	21.12	11.14	10	52.7 5%	5.28
	其 他 资 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①完成环境在线监控系统的统一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保障在线监控系统平台的正常运行；②完成环境信息化系统的建设管理及运行工作、市生态环境局机房、网络及设备的建设与维护，保障设备及网络正常运行。			通过对计算机设备、网络故障的处理，保障包头市环保骨干网、环境数据资源中心、在线监控平台、环境监管调度指挥平台、OA 办公系统等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提高了我局环境监管信息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处理计算机设备、网络故障	≥1883起	1883起	10	10	
	质量指标	故障解决率	100%	100%	10	10	
		网络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计算机设备及网络系统维护保障服务时间	2020年全年	2020年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计算机设备及网络系统维修维护费	≤14673.065元	10815.389元	5	4	按照合同要求分期支付
		电子政务内网质保金	≤3269.35元	3269.35元	5	5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配合大气科推进颗粒物雷达扫描项目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100%	10	10	
		保障包头市环保骨干网、环境数据资源中心、在线监控平台、环境监管调度指挥平台、OA办公系统等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提高环境监管信息化水平	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全年	全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2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环评评审审查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及代码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50401			实施单位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土右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金额	10	10	10%	(10分)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家“放管服”改革要求，努力营造良好的环评政务服务环境，确保辖区当年开工项目环评执行率100%。			本年度实际出具评估报告书、报告表14本，评估准确率达到100%，有效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评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3本	4本	7	7	
			评审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10本	10本	8	8	
		质量指标	评审项目结果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评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报告书成本	12000元/个	12000元/个	5	5			

		指报告表成本	6000 元/个	6000 元/ 个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负企业评审负担	显著	达到预期 目标的 100%	10	10	
		优化营商环境	显著	达到预期 目标的 90%	10	9	预期指标设 置太高，没 能完全达到 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减轻企业负担	当年	当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项目单位企业满意率	100%	90%	10	8	
总分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73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为保证我市 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任务的顺利开展，由市攻坚办牵头设计制作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本系统承载了全市《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中 14 家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对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此系统的运用，加强了完成各项任务的过程性管控，

便于市委、市政府全面、及时的掌握进展情况，从而更有效的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督导督办工作，确保我市污染防治攻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对市场进行调研比选和询价，包头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预算费用为 30 万，实际中标价 29.87 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结合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设立绩效目标、目标设定客观实际，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质量、预算执行进度、厉行节约的要求，做到了清晰、细化。绩效目标设定产出指标 50 分（其中数量指标 12 分，质量指标 18 分，时效指标 12 分，成本指标 8 分），效益指标 40 分（其中经济效益指标 10.5 分，社会效益指标 7 分，生态效益指标 10.5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 2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执行率指标 10 分。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基础搭建工作；完成了对系统日常操作运用的技术培训工作；完成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系统运行正常，确保了数据正常稳定上传；完成了《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中 14 家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政府效能、坚持

厉行节约的重要举措。本次绩效评价是从2020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部门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资金中抽取20%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目的是提高财政支出的责任和效率，形成“花钱必问政、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理念，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将作为来年预算资金安排的依据。

(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的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详细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1)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

			实施的相符情况。	否具有相关性;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评价要点: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评价要点: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使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	评价要点:

		用合规性	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率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评价分析、沟通反馈。绩效自评工作组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程序,获取到自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的相关资料,与自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比较后,对自评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前期准备阶段。根据通知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了2020年需要评价的项目,并召开了关于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会议,通知项目相关人员准备项目的完成情况和资金的使用情况等相关资料。

组织实施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进驻到各相关单位和部门,通过询问相关人员、查阅相关资料、实地查看等方式开展项目自评工作,收集2020年度各项目绩效评价相关的具体详细资料。

综合评价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到的各项目资料,与各项目年度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在与相关单位和部门进行充分沟通的前提下,对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进行了综合评价打分。

沟通反馈阶段。向项目承担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论，提出项目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3.综合评价分析及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得分
决策 (30分)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0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4
	资金投入 (10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5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7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0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10

			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9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
效率(5分)	项目效益 (5分)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5
总分				94.73

4.绩效评价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发展规划，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绩效目标设定的指标值清晰、可衡量。项目预算经过前期的询价，预算编制及资金分配科学。项目决策指标分值30分，得分28分。

（2）项目过程情况。该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为94.6%，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过程指标分值25分，得分24.73分。

（3）项目产出情况。该项目完成了绩效目标设定的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完成率为100%。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管理系统正常运行，报送数据基本能够稳定上传。由于系统

调试等原因，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稍晚于计划完成时间。该系统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金额，成本节约率为 0.43%。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37 分。

（4）项目效益情况。该系统实现了通过对不同用户、不同处理角色及权限进行分类管理，使不同用户登录后对污染防治攻坚战所辖工作范围能够有精确认知；实现了对大气、水、土壤等不同组不同分类进行的流程管理，可图形化输出展示当前流程的流转情况。通过有效运用管理，使各牵头单位、各旗县区政府及部分重点企业能够很好的完成污染防治任务的汇总、统计、审批和上报工作。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在实施前期的立项阶段，经过了详细的论证和询价，掌握了项目实施的费用构成，精准的测算了项目预算，同时经过对多家供应商的比价和标准的采购流程使得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节约了成本。

6.有关建议

经过使用，发现系统的填报过程较为繁琐，系统尚需进一步改进，产出质量指标不高。故建议项目承担单位在产品验收环节，要求供应商对系统进行优化。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7.6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96.02 万元，增长 347.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生态环境监测、监察、执法体制改革，旗县区机构划归市本级预算单位，我部门所属单位机构数量较上年增加 21 家。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079.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10.4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715.73 万元，降低 69.2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3.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57.19 万元，增长 608.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下达专项资金开展了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86.1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82.32 万元，降低 18.5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6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6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9 辆，主要用于：日常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 2 辆，主要用于：环境监测、监察、执法应急保障工作；执法执勤用车 89 辆，主要用于：环境监测、监察工作；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主要用于：环境监测特殊专

业技术工作；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主要用于：日常办理一般公务工作。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主要是环境污染防治设备，比 2019 年减少 16.00 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自治区环境监测、监察体制改革，原归属于包头市本级的预算单位包头市环境监测站和包头市辐射环境管理处划入自治区本级垂直管理，我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大多集中在上述两家单位;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主要是移动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设备，比 2019 年减少 28.00 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自治区环境监测、监察体制改革，原归属于包头市本级的预算单位包头市环境监测站和包头市辐射环境管理处划入自治区本级垂直管理，我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大多集中在上述两家单位。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亚娜 联系电话：0472-519121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52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9.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8.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716.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23.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33.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51.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440.86
	30			61	
总计	31	17,474.66	总计	62	17,474.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项目			2020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8,523.02	8,522.98	0.00	0.00	0.00	0.00	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29	76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29	76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7	2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65	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79	71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40	19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40	19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49	12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1	6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112.40	7,112.36	0.00	0.00	0.00	0.00	0.0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67.17	1,767.13	0.00	0.00	0.00	0.00	0.04
2110101	行政运行		1,134.11	1,13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33.44	33.40	0.00	0.00	0.00	0.00	0.04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38.19	13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58.00	4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38.98	1,13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18.98	1,1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414.17	1,41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690.00	6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724.17	72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26.14	1,12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1.06	3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095.08	1,09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5.94	1,66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5.94	1,66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76	30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76	30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76	30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7.16	1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16	1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47.16	1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0,033.77	4,655.80	5,377.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72	849.7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72	849.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7	800.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7	20.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57	188.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57	188.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91	128.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63	59.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16.34	3,338.39	5,377.9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30.79	1,439.75	1,191.04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20.81	1,119.09	1.72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33.98	33.98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40.42	116.44	23.98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35.58	170.24	1,165.34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215.22	964.83	250.39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9.60	0.00	19.6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95.62	964.83	230.79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112.08	11.01	2,101.07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611.13	0.00	1,611.13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82.09	0.00	82.09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18.86	11.01	407.85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78.81	840.80	238.01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5.76	45.76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033.05	795.04	238.01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9.44	72.00	1,597.44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9.44	72.00	1,597.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13	279.1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13	279.13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2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9.71	849.7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8.57	188.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400.06	8,400.06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9.13	279.1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22.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17.47	9,717.4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68.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773.73	6,773.73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68.2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491.20	总计	64	16,491.20	16,491.2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9,717.47	4,655.80	5,06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72	849.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9.72	849.7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8	24.6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0	4.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0.07	800.0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7	20.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57	188.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57	188.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91	128.9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63	59.6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3	0.0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400.05	3,338.39	5,061.6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29.07	1,439.75	1,189.32
2110101			行政运行	1,119.09	1,119.09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110103			机关服务	33.98	33.98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40.42	116.44	23.98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35.58	170.24	1,165.3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215.22	964.83	250.3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9.60	0.00	19.6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95.62	964.83	230.79
21103			污染防治	1,797.51	11.01	1,786.50
2110301			大气	1,296.56	0.00	1,296.56
2110302			水体	82.09	0.00	82.0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18.86	11.01	407.8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00	1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0.00	1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78.81	840.80	238.0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5.76	45.76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033.05	795.04	238.0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9.44	72.00	1,597.44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69.44	72.00	1,597.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13	279.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13	279.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13	279.1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3. 此表无数据是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
 3. 此表无数据是空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	767.68
(一) 支出合计	2	183.29	(一) 行政单位	24	500.9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5	266.75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81.35	三、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26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7	3,079.5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81.35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	1,210.44
3. 公务接待费	7	1.95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	183.00
(1) 国内接待费	8	1.95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	1,686.11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	50.56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	50.56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33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0	(一) 车辆数合计(辆)	34	114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5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6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05	3. 机要通信用车	37	9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29	4. 应急保障用车	38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人)	17	0	5. 执法执勤用车	39	89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19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0	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41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8. 其他用车	42	13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二)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43	5
	22		(三)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44	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等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部分合计行与明细行合计可能存在不一致。